

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 112 年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輔導考核

考核項目	二、行政作為
考核內容	7.申請辦理或協助承辦家庭教育中心相關方案、活動或研習
辦理情形	7-1 提供計畫及成果照片佐證 7-1-1 申請社區生活營陽光青少年計畫及成果 7-1-2 申請 111 年度「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及成果 7-1-3 申請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1 及成果 7-1-4 申請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2 及成果

臺南市111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計畫申請表

附件1

申請單位	陽明國小	填表人/聯絡人				
		姓名	蘇紋鋒			
		處室	5817165#202			
		電話	5810537			
		傳真	suwufu@gmail.com			
		e-mail	臺南市善化區胡家里300號			
活動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需高關懷學生療程式小團體諮詢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個別諮詢輔導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陽光青少年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筑夢年少課業輔導活動					
一. 計畫依據與目的	依據：臺南市111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 目的： (一)、規畫多元課程，提高目標學生學習興趣，增進學習效果。 (二)、加強輔導工作，使適應困難與行為偏差學生獲得適切的輔導。 (三)、提升家長教養知能，以利建立健康和諧的親子關係。 (四)、有效宣導毒品、霸凌等犯罪問題，讓學童遠離毒品及免受霸凌之苦。					
	二.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承辦單位	善化區陽明國小	協辦單位
	三. 活動期程	活動時間	111.3.1~6.30	活動地點	陽明國小風雨教室	
			111.9.1-11.30			
四. 參加對象	一、中輟復學需要特別教育之學生、時輟時學及中輟邊緣學生。 二、嚴重適應困難、學習意願低落有中輟之虞之學生。					
五. 活動方式及內容	一、由教導主任召集級任導師合同 校長進行篩選，確認學童名單		講師	姓名	林雅珠	
	二、徵得學生家長同意，並尋求社區資源共同參與。			資歷	1. 詠春武館技術教練 2. 竹南國小、竹林國小指導老師	
	三、課程設計配合教學進度規劃， 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六. 預期效果	一、增進目標學生之學習興趣，提高學習效果，並養成正確學習觀念。 二、學習正當休閒觀念，加強學校適應力，使其樂於學習並接受自己。 三、解決目標學生人際關係不佳之困境，使其能適應團體生活，進而樂於助人。 四、融入反毒、反霸凌等課程，使其遠離毒害並避免被霸凌。					
七. 申請補助金額	新台幣 伍萬貳仟元。(大寫)					
八. 申請單位 簡介(含以往辦理相關活動成效)	學校學生總人數： <u>118</u> 人。 110年3月成立舞獅隊，參加臺南市110年傳統藝術比賽榮獲廣東獅組優等。 110.12.4辦理校內社團成果發表。					

九. 經費明細表	如後附
十. 活動行程	如後附
十一. 相關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人員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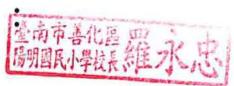
申請時間：111年1月14日

填表人：

蘇紋鋒

（簽章）

校長

臺南市善化區
明國小校長
羅永忠

（簽章）

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

臺南市陽明國小陽光青少年活動

壹、依據：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社區生活營專案辦理。

貳、目標：

- 一、規畫多元課程，提高目標學生學習興趣，增進學習效果。
- 二、加強輔導工作，使適應困難與行為偏差學生獲得適切的輔導。
- 三、提升家長教養知能，以利建立健康和諧的親子關係。
- 四、有效宣導毒品、霸凌等犯罪問題，讓學童遠離毒品及免受霸凌之苦。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陽明國小

肆、實施對象：

- 一、中輟復學需要特別輔導之學生、時輟時學及中輟邊緣學生。
- 二、嚴重適應困難、學習意願低落有中輟之虞之學生。

伍、實施期程：第1期自111年3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共15週；第2期自111年9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共11週，合計26週，每週5節。

陸、活動地點：陽明國小風雨教室

實施內容及方式：提供多元且富彈性之個別化適性選修課程內容如下表

節數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晨光時間		舞獅		舞獅	
1					
2					
3					
4					
用餐及午休					
5			舞獅		

6			舞獅		
7			舞獅		

柒、師資來源：本課程聘請本校教師、校外社工人員、社區人士、學者專家授課。（如附件：師資簡歷）

捌、經費來源：由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社區生活營經費及市府自籌款項下補助。

玖、經費預估：詳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壹拾、預期成效：

- 一、增進目標學生之學習興趣，提高學習效果，並養成正確學習觀念。
- 二、學習正當休閒觀念，加強學校適應力，使其樂於學習並接受自己。
- 三、解決目標學生人際關係不佳之困境，使其能適應團體生活，進而樂於助人。
- 四、融入反毒、反霸凌等課程，使其遠離毒害並避免被霸凌。

臺南市111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第一、二期)
陽光青少年活動
師資簡歷

職位	姓名	現任職於	學歷	經歷	證照
技輔教師	林雅珠	詠春武館技術 教練 外聘講師	臺南科技應用 大學舞蹈系	指導竹南國小 竹林國小	

備註：

1. 依照各類活動，填寫師資簡歷。
2. 如現任職於該校，請加聘任情形(是否為編制內教師)，以利審核。

臺南市111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第一、二期)
 陽光青少年活動
 待輔學生資料

編號	班級	姓名	問題說明
1	五甲	張○玄	低收入戶，學習態度較不積極，有時會賴床不想來上學，作業沒寫常藉口沒帶
2	五甲	吳○叡	低收入戶，不願上台表現，需要花很多的時間予以說服。體能跟公共事務方面需要再積極認真一點。
3	五甲	王○怡	中低收入戶，課業較被動，有時作業會拖延並藉口請假
4	五甲	羅○恩	上課易分心，作業草率，學習效果差
5	五甲	許○歲	出現偷竊行為，需要多給予關懷和溫暖
6	五甲	蘇○翰	有時愛唱反調，做錯事不肯認錯，上課時會去上廁所很久，有些作業沒完成
7	五甲	劉○諾	晚睡精神狀況不佳，有時趕著補作業，有時就說作業忘記帶回家
8	五甲	林○璇	對數學缺乏自信，會不經思考就先抱怨，並會受環境的人、事、物影響不能專注
9	四甲	董○誠	沉迷於3C產品，作業未完成
10	四甲	王○宏	在功課上須多用點心，並把專注力集中在課業
11	四甲	胡○幃	做事不夠用心，需定下心來思考
12	四甲	許○瀚	個性內向，說話時常沒有自信，遇到挫折就會顯得不耐煩
13	四甲	陳○蓮	有時會編一些理由不參與社團活動，態度不夠
14	四甲	陳○彤	肢體語言和口語行為須加強控管，學業上自我要求也要更提高
15	四甲	胡○鈞	個性內斂不多話，字體方面再加強
16	四甲	詹○晴	脾氣上容易失控，易與人產生衝突
17	四甲	胡○瓴	做事需要再細心些，態度須更積極

填表說明：

1. 本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2. 為保護學生，請姓名採隱匿方式，如李○○

附件

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第1期)

陽光青少年活動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陽明國小

計畫名稱：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陽光青少年活動(第1期)

編製日期：111年 1 月 18 日

計畫經費總額：30,000元，申請金額：30,000元，自籌款 0 元

計畫經費明細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補助金額及說明
2服務費用				30,000		
28專業服務費	節	75	400	30,000	授課鐘點費	
合計				30,000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臺南市家庭教育 中心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第2期)

陽光青少年活動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陽明國小

計畫名稱：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陽光青少年活動(第2期)

編製日期：111年 1 月 18 日

計畫經費總額：22,000元，申請金額：22,000元，自籌款 0 元

計畫經費明細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補助金額及說明
2服務費用				22,000		
28專業服務費	節	55	400	22,000	授課鐘點費	
合計				22,000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辦會計	會計室主任	王秀珍	機關長官	臺南市家庭教育 中心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0118				

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

臺南市陽明國小親職教育講座

一、依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111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認識親職角色與責任、有效安排家庭生活、建立健康的親子關係。
- (二)藉由講師引導讓家長彼此分享、了解自己、反省自己、進而改變自己。
- (三)促進家長改變，強化親子關係，提升家庭功能。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法務部、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 (三)承辦單位：陽明國小
- (四)辦理日期：111年3月19日

四、參加對象：以本市參加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學童之家長務必參加，其他家長自由參加。

五、報名方式：逕向辦理社區生活營據點學校報名。

六、講座內容

講座日期/時間	內容	講師	辦理地點
3月19日(星期六) 9時30分-11時	正向教養	羅永忠	陽明國小風雨 教室

七、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講座姓名	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羅永忠	學歷：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經歷：篤加國小校長 現職：陽明國小校長

八、經費

- (一) 經費概算表以外聘講師預編，經費上限5,000元整；如以內聘講師編列，經費上限3,000元整(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
- (二)由111年臺灣臺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及市自籌項下支應。

九、本計畫經奉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附件

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
親職教育講座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陽明國小

計畫名稱：111年度臺南市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計畫-親職教育講座

編製日期：111年1月18日

計畫經費總額：3,000元，申請金額：3,000元，自籌款 0 元

計畫經費明細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補助金額及說明
2服務費用				2,500		
28專業服務費	節	2	1,000	2,000	外聘講師鐘點費	
24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式	1	500	500	各項資料、講義、印刷及裝訂費	
3材料及用品費				500		
32用品消耗	式	1	500	500	文具、紙張、成果製作、教材	
合計				3,000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核定補助元
承辦單位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臺南市家庭教育 中心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臺南市 111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綜合成果報告表

活動類別：陽光青少年

自評時間：111 年 06 月 20 日

承辦單位：陽明國小

記錄人員：蘇紋鋒

項目	內 容	評 分 指 標	評分	說 明
政策配合度	1. 符合本市推動社區生活營理念程度？(10%)	1.符合學校特色之程度 2.實施對象確實之程度	9	1.以推展學生多元智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增進學生自信心 2.實施對象以弱勢學生和學習態度較弱之高關懷學生為對象
活動適切度	2. 符合學習者學習需求、能力與偏好程度？(10%)	1.符合學習者之需求程度 2.符合學習者之能力程度	9	學生學習意願高且能學會教練教導之動作,教練教導之動作符合學生能力,學習效果不錯
	3. 符合活動目標之程度？(20%)	1.活動課程符合目標程度 2.學生反應符合目標程度	18	舞獅課程實施後發現學生學習興趣高且學習時能專注
	4. 講員或帶領人之專業性與親和力？(20%)	1.講員或帶領人員專業證照 2.講員或帶領人員與學習者互動情形	19	聘請教練具有舞獅專長能按部就班指導學生學習,與學生學習互動良好
	5. 活動場地與時間安排之適切性？(10%)	1.活動時間適當程度 2.活動場地適合程度	9	1.活動時間:為星期二、五早上 8:00-8:40 和星期三下午 1:30-3:50 2.活動地點:風雨教室
資源運用情形	6. 人力配置效益(10%)	1.指派專人承辦業務情形 2.校內外相關人員配合情形	9	1.由教導主任承辦社區生活營業務 2.班級導師和教練均能配合學生活動時間
	7. 經費使用效益(10%)	1.帳目明細確實記載情形 2.經費達到預期成效情形	10	依編列經費概算執行確實核銷,能培養正確學習觀念。
	8. 運用社會資源情形(10%)	1.運用校外社會資源情形 2.家長參加親職教育情形	7	1.設備部分已透過藝術團隊經費申請添購.運用慈揚基金會或南科補助款申請補助。配合教學成果發表辦理親職教育，家長參加尚踴躍
總 計			90	
效益評估檢討與建議：無		其他特殊紀錄事項：無 ※融入議題(請勾選)		
		■性別平等 ■家庭暴力防治 ■性霸凌防治 ■毒品防制 ■網路成癮防治 ■自我保護 ■反賄選		
		※學校行政人員是否參加修復式正義宣導說明會 ■是 否□		

臺南市 111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家長回饋表(百分比統計)

所屬學校： 陽明國小

填寫時間： 111 年 6 月 17 日

親愛的家長：

非常感謝您這個學期同意貴子弟參加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並參加「親職教育」活動，為了瞭解活動的品質及效益，請您在下列問題，符合您意見的□中勾選，以利行政單位能夠修改方案，符合同學合理的需求，您的意見非常重要，請仔細思考後詳實填答。謝謝您的寶貴意見！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敬上

※ 本學期敝子地參加的活動項目是（請於□內勾選）：	非	同	沒	不	非
	常	意	有	同	常
	同	意	意	意	不
□ 療程式小團體諮詢活動					
□ 個別諮詢輔導活動					
V 陽光青少年活動					
□ 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					

01. 我覺得親職教育的講師了解我們的需求，給予我們適切的指導。	6%	94%	0	0	0
02.. 我覺得親職教育活動的場地符合活動的需求。	24%	70%	6%	0	0
03. 我覺得活動親職教育時間的安排恰當。	29%	71%	0	0	0
04. 我覺得參加親職教育後對我與老師的關係有幫助。	12%	70%	18%	0	0
05. 我覺得參加親職教育後對我與孩子的關係有幫助。	18%	82%	0	0	0
06. 我覺得學校會為我們孩子著想，辦理社區生活營活動。	47%	53%	0	0	0
07. 我覺得孩子參加社區生活營活動後對學業有幫助。	12%	76%	12%	0	0
08. 我覺得孩子參加社區生活營活動後讓對自己更有信心。	29%	71%	0	0	0
09. 我覺得孩子參加社區生活營活動後更能夠接受別人。	29%	71%	0	0	0
10. 我覺得孩子參加社區生活營活動後更能夠承受壓力及挫折。	24%	70%	6%	0	0
11. 我覺得孩子參加社區生活營活動後對問題解決能力有幫助。	12%	88%	0	0	0
12. 我希望還能夠讓孩子繼續參加類似社區生活營的活動。	59%	41%	0	0	0

臺南市 111 年度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學生問卷(百分比統計)

所屬學校： 陽明國小

填寫時間： 111 年 6 月 17 日

親愛的同學：

非常感謝你這個學期參加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為了瞭解活動的品質及效益，請你在下列問題，符合你意見的□中勾選，以利行政單位能夠修改方案，符合同學合理的需求，你的意見非常重要，請仔細思考後詳實填答。謝謝你的寶貴意見！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敬上

一、基本資料（請於□內勾選）

(一) 我的性別：

1. 11 男 2. 6 女

(二) 我目前就讀：

1. 一年級 2. 二年級 3. 三年級 4. 9 四年級 5. 8 五年級 6. 六年級
7. 七年級 8. 八年級 9. 九年級

(三) 我過去曾經參加社區生活營的時間：

1. 14 一學期 2. 3 二學期 3. 三學期 4. 四學期 5. 五學期 6. 六學期以上

(四) 本學期我參加的活動項目是：

1. 療程式小團體諮詢活動 2. 個別諮詢輔導活動 3. V 陽光青少年活動
4. 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

		非常 同意	同 意	沒 有 意 見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01.	我覺得學校會為我們著想，辦理這麼有意義的活動。	59%	41%	0	0	0
02..	我覺得指導老師了解我們的需求，給予我們適切的指導。	65%	35%	0	0	0
03.	我覺得本活動的場地符合活動的需求。	47%	53%	0	0	0
04.	我覺得活動時間的安排恰當。	53%	47%	0	0	0
05.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對我與老師、同學的人際關係有幫助。	65%	35%	0	0	0
06.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對我與家人的關係有幫助。	41%	59%	0	0	0
07.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對我的學業有幫助。	41%	53%	6%	0	0
08.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讓我對自己更有信心。	53%	47%	0	0	0
09.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讓我更能夠接受別人。	47%	53%	0	0	0
10.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讓我更能夠承受壓力及挫折。	53%	41%	6%	0	0
11.	我覺得參加活動後對我的問題解決能力有幫助。	47%	53%	0	0	0
12.	我希望還能夠繼續參加類似的活動。	76%	24%	0	0	0
13	參加性別平等宣導後我會更尊重異性。	82%	18%	0	0	0
14	參加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後我會更防患家暴事件的發生。	76%	24%	0	0	0
15	參加性霸凌防治宣導後我會更防患性霸凌事件的發生。	71%	29%	0	0	0
16	參加毒品防制宣導後我會遠離毒品。	76%	24%	0	0	0
17	參加網路成癮防治宣導後我會控制上網時間。	65%	35%	0	0	0
18	參加防範被害宣導課程後我學會如何保護自己。	71%	29%	0	0	0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社區生活營參加學生改善情形追蹤紀錄表 (111 年度第 1 期)

辦理學校：陽明國小

方案名稱：陽光青少年

學生姓名 (匿名表示)	就讀班級	參與之課程 或營隊名稱	參與前之狀況	參與後在課業、行為及 人際關係等之改善情形
張○玄	五甲		低收入戶，學習態度較不積極，有時會賴床不想來上學，作業沒寫常藉口沒帶	學習動機有提升，對於參加舞獅隊已有認同感
吳○叡	五甲		低收入戶，不願上台表現，需要花很多的時間予以說服。體能跟公共事務方面需要再積極認真一點。	較能與人互動，問答時較有回應
王○怡	五甲		中低收入戶，課業較被動，有時作業會拖延並藉口請假	參加舞獅練習時能專注
羅○恩	五甲		上課易分心，作業草率，學習效果差	參加舞獅社團具有學習興趣
許○歲	五甲		出現偷竊行為，需要多給予關懷和溫暖	透過學習輔導，行為已有改善許多
蘇○翰	五甲		有時愛唱反調，做錯事不肯認錯，上課時會去上廁所很久，有些作業沒完成	對於舞獅具有濃厚興趣，增加表現機會，提升自我肯定
劉○諾	五甲		晚睡精神狀況不佳，有時趕著補作業，有時就說作業忘記帶回家	參與活動時認真學習，學習態度已有改善
林○璇	五甲		對數學缺乏自信，會不經思考就先抱怨，並會受環境的人、事、物影響不能專注	學習能專注，愛說話的習慣已有改善
董○誠	四甲		沉迷於 3C 產品，作業未完成	與家長聯繫配合，減少 3C 產品使用時間

王○宏	四甲		在功課上須多用點心，並把專注力集中在課業	參與練習時認真融入專注,希望在課業上也能用心
胡○幃	四甲		做事不夠用心，需定下心來思考	參與獅頭練習時能認真
許○瀚	四甲		個性內向，說話時常沒有自信，遇到挫折就會顯得不耐煩	對於舞獅有興趣,希望透過參與活動,提升其自信心
陳○蓮	四甲		有時會編一些理由不參與社團活動，態度不夠	擔任打鼓任務,經由學姊指導能虛心認真學習
陳○彤	四甲		肢體語言和口語行為須加強控管，學業上自我要求也要更提高	參與練習時能認真學習，能減少與他人言語衝突的行為
胡○鈞	四甲		個性內斂不多話，字體方面再加強	對於參與舞獅有熱忱,學習認真,與他人互動良好
詹○晴	四甲		脾氣上容易失控，易與人產生衝突	情緒失控的情形已有減少,希望透過社團活動約束不適當行為
胡○瓴	四甲		做事需要再細心些，態度須更積極	經由老師提醒督促較能積極參與,希望化被動為主動

註：1. 學生姓名請以匿名方式表示，如陳○○或 A001。

2. 欄位不足部分請自行增列。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社區生活營參加學生成果照片

辦理學校：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

方案名稱：陽光青少年



說明：學生參加舞獅課程進行

說明：學生參加方案舞獅課程進行



說明：反賄選宣導議題

說明：毒品防制宣導議題



說明：親職教育講座

說明：親職教育講座

臺南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

承辦人：高偉哲

電話：06-6591068分機24

傳真：06-6592818

電子郵件：wckao@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南市家教推字第1110459129D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主旨：核定補助貴校辦理111年度「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經費計新臺幣7,000元整，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中心111年度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案採簡化核銷流程，以核定金額實付，請於活動辦理完畢2週內，將簡式經費收支清單、賸餘款繳款證明(無賸餘款免附)寄(送)至本中心溪北服務處辦理結案，並於信封上註明「111年為愛朗讀・繪集幸福」成果。

三、成果報告表及活動照片電子檔請上傳至<http://163.26.86.121:5000/sharing/rMhSTTNue>。

四、請貴校依核定經費概算表(請至<http://163.26.86.121:5000/sharing/UokJ7BHUR>下載)項目據以執行，案內各項經費支出標準需依會計法規辦理，並依法妥為保管相關原始憑證，以備查核。

五、請協助參加學員完成填寫滿意度調查表<https://forms.gle/JKpicXqfhxL81egs7>，以利後續統計分析本案計畫辦理成



效。

六、檢附本案簡式經費收支清單、成果報告表、滿意度調查表QR Code、成果檔案上傳說明及自我檢核表(如附件1至4，請至<http://163.26.86.121:5000/sharing/wHUiQ4T8w>下載)。

正本：臺南市佳里區仁愛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七股區三股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善化區善化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善化區茄拔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麻豆區紀安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麻豆區港尾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下營區賀建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佳里區延平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西港區成功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立第三幼兒園、臺南市立關廟幼兒園、臺南市下營區下營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鹽水區文昌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柳營區太康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臺南市立仁德幼兒園、臺南市安南區安佃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永康區勝利國民小學 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中心 



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小附幼 111 年度「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

成果報告表

計畫名稱	「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	辦理地點	陽明國小附幼圖書室
執行金額	7000 元	辦理期間	111 年 10 月 14 日
對象	本校家長與社區民眾	活動場次	
參與人次	男：5 人；女：25 人 合計：30 人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表及流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照片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執行成果概述：

本次「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由親子共同參加，首先介紹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的功能、活動、網站等，認識家庭教育的範疇與功能，也鼓勵家長使用相關資源。講師吳淑美校長以自身的教學和活動經驗，將健康促進與家庭教育作為幸福的藍圖，推廣親職教育。透過暖身小遊戲「愛校七巧手」的親子律動，促進親子情感與默契。大朋友跟小朋友都在這樣的暖身活動中笑開懷。接下來，在親子共讀的理論與實務中，透過「健康促進」~固定規律作息、健康運動好習慣、健康教育(視力、牙齒、營養、聽力、好習慣等等)，結合繪本之理論講解，親子互動技巧示範《鱷魚怕怕牙醫怕怕》、《眼鏡公主》，大小朋友都很投入故事情境。於課程中融入宣導「我和我的孩子手冊(幼兒園版)」，並且鼓勵家長將相關技巧與資源帶回家中。最後進行 Q&A 的活動，有獎徵答的禮物是本次健康促進繪本，鼓勵家長將今天所學技巧帶回家，持續推廣親子共讀並重視家庭教育。

效益評估：

歷程效益方面，課程的規劃與目標符合專業要求，有效的讓家長認識家庭教育的範疇與內涵，講師吳淑美退休校長的經驗、學識、專長也很符合家長的需求。在內容方面，結合親子共讀、健康促進，合乎為愛朗讀・繪集幸福的意義，健康與家庭的歡笑就是幸福的根本，家長跟孩子們都很投入本次的課程。

在結果評估方面，本次活動辦理的時間、地點、場地跟內容家長都很喜歡，表示場地很溫馨、課程與「我和我的孩子手冊(幼兒園版)」非常實用，回家也會想要持續運用這些資源與所學投入家庭教育的區塊。

檢討與建議：

- 活動承辦檢討：本次受到疫情的影響，本校三個班因為剛好活動前一天一個班有家長確診；一個班級有幼生確診，導致出席率沒有過去歷年圖書室爆滿的情況。還好講師淑美校長非常有經驗，建議未來如果遇到類似的事情，可以跟講師一起討論，因為活動時間在星期五，將幼兒一起納入活動，調整課程內涵。
- 本次活動將經費安排四本繪本，讓家長在 Q&A 後可以獲得與主題相關的繪本，鼓勵家長投入互動，也可以鼓勵家長將經驗帶回家持續親子共讀。
- 發現爸爸(男性)出席平日親職教育活動的機會較少，阿公阿嬤也比較少報名，未來舉辦親職教育活動可以考慮邀請他們出席參加。畢竟共親職是全家總動員。

其他：照片詳如下成果相片

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小附幼 111 年度「為愛朗讀・繪集幸福」計畫

成果照片

	
<p>活動場地與情境佈置 結合本次「健康促進」繪本主題</p>	<p>講師介紹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的目的、功能、服務跟家庭教育相關訊息</p>
	
<p>親子健康默契舞蹈同樂~ 舞出健康、幸福和愛</p>	<p>講師吳淑美校長和與會家長共同討論親職教育的困難、心得、解決方針</p>
	
<p>講師分享親子共讀的理論與實務:共讀 技巧，並且與家長實作互動</p>	<p>播放「我和我的孩子」互動影片，介紹家長版手冊後 Q&A，並讓家長把小禮物繪本帶回家。</p>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73002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
承辦人：羅仲佑
電話：06-6591068分機25
傳真：06-6592818
電子郵件：sw107019@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家教推字第111127882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經費核定一覽表1份 (1278821AA0C_ATTACH1.pdf)

主旨：有關補助貴園辦理「111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經費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1年9月20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10123435號函辦理。
- 二、請依核定計畫確實執行及專款專用，原始憑證請留校妥善保管，以供查核，如涉及主題及授課內容及經費項目之異動，應於辦理前提報修正前後實施計畫與經費調整情形，經本中心函報國教署同意後始得辦理。
- 三、於每場次活動辦理完竣後2週內，將經費收支清單、成果報告表及相關人員簽到表（家長及社區民眾各1份），採掛號郵寄至本中心溪北服務處（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2樓），信封註明「111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成果」，相關文件請逕至本中心網站<https://web.tainan.gov.tw/family/Default.aspx>下載（路徑：相關連結/檔案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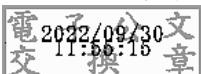
四、為宣導適齡適性均衡發展之教保服務理念，國教署製作之一系列宣導影片「統整教學宣導影片」及「幼兒園教學正常化」等影片，請自行配合辦理主題搭配使用，並嚴禁廠商至現場進行推銷及兜售。

五、為確保所提計畫之實施對象包含家長及社區民眾，各場次應分別彙整統計家長及社區民眾參與活動之人數及比例，並於核結時檢具。

六、本案所補助辦理之親職教育活動主要參與對象為家長，爰不得列入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27條教保服務人員每年至少參加教保知能研習18小時以上之時數計算，請勿逕行列入。

七、檢附本案經費核定一覽表1份。

正本：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臺南市立新市幼兒園、臺南市柳營區太康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楠西區楠西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北門區蚵寮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中心  2022/09/30 11:56:15

裝

訂

線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成果報告表

計畫名稱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辦理地點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補助金額/執行金額	20000/20000	辦理期間	111 年 10 月 29 日			
對象	社區民眾與幼兒園家長、幼生	活動場次	13			
參與人次	男:26 人；女:40 人 合計:66 人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表及流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照片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執行成果概述：(詳列填寫子計畫)						
<p>一、播放「統整教學宣導影片」及「幼兒園教學正常化宣導短片」。</p> <p>二、玩出大能力-幼兒遊戲與發展：遊戲是幼兒發展與學習的重要媒介，遊戲的方法與情境也幫助孩子自在適性的學習著。透過講座方式讓父母了解幼兒的學習方式、認同遊戲取向課程與遊戲學習的理論模式，進而寓教於樂，有效能的從遊戲陪伴幼兒成長。</p> <p>三、STEAM 的內涵與繪本：什麼是 STEAM ? S= Science (科學) T= Technology (科技) E = Engineering (工程) A= Art (藝術) M= Mathematics (數學)，透過實際繪本導讀與解析，讓家長對繪本與分組實驗對 STEAM 遊戲有一些概念與連結。</p> <p>四、STEAM 遊戲：透過實際的遊戲，讓家長體驗 STEAM 教育的內涵，並且透過這些生活隨手可以取得的材料，進行在家的 STWAM 教育。將親職教育的精神帶入家庭，豐富幼兒與家長的生活。</p> <p>五、有獎徵答:提供家長分享跟提問，並且將本次親職講座使用之繪本、親子資源(我與我的孩子手冊/遊戲)等做為獎品給家長帶回家。</p>						
效益評估：						
歷程評估方面，就方案之設計上貼近當前幼兒園教育趨勢，規劃符合正常化教學、親職教養、STEAM 教育、遊戲與教學的重要性及親子互動的鼓勵，符合目標及專業要求。方案內容讓家長收穫良多，透過影片撥放、實例分享、繪本親子共讀示範、分組 STEAM 實驗、親子問答等執行方法，符合計畫的規劃也有實際的效益。						
結果評估方面，參與的人數與對象符合規畫的目標，幼兒園家長與幼生、社區民眾參與率超過預期(計畫申請 60 人，實際參與為 66 人)，家長也期待下一次的親職講座實施。						
檢討與建議：						
<p>1. 本次活動的內容過於充實，所以講師準備的實驗有 8，實際可以做完的只有 6 種，但是把沒做完的 STEAM 實驗材料在解說過後給家長帶回家與幼兒一起玩，還是有完成，之後在準備活動內容的時候可以充分考量幼生的能力或時間縮減。</p> <p>2. 將活動結束後的材料部分納入幼兒園的學習區課程，讓老師、家長、幼生的學習跟經驗可以延續是很好的方法，收穫良多。</p>						
其他：照片詳如下成果相片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p>教育部正常化教學影片撥放、校長介紹 講師與校園親職活動推廣</p>	<p>STEAM 教育理論、繪本《好餓好餓的毛毛蟲》及幼兒 STEAM 親子互動示範</p>
	
<p>親子分組手作毛細現象-開花實驗</p>	<p>親子手作毛細現象-毛毛蟲實驗</p>
	
<p>故事《小蛇散步》與聲波科學實驗</p>	<p>教養有獎徵答-繪本、教材帶回家運用</p>

備註：請將成果報告表上傳至 <http://163.26.86.121:5000/sharing/seVMARCKP>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成果報告表

計畫名稱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辦理地點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補助金額/執行金額	20000/20000	辦理期間	111 年 03 月 25 日			
對象	社區民眾與幼兒園家長、幼生	活動場次	25			
參與人次	男:34 人；女:33 人 合計:67 人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表及流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照片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執行成果概述：(詳列填寫子計畫)						
<p>一、簽到，發放參加獎：我與我的孩子(幼兒園版)手冊+口罩/口罩鍊一份。</p> <p>二、播放「統整教學宣導影片」及「幼兒園教學正常化宣導短片」。</p> <p>三、認識負面情緒-生氣。共讀圖畫書〈生氣王子〉，透過故事情節討論分享如何覺察、表達、理解及調節生氣情緒。</p> <p>四、如何表達、理解、調節生氣情緒？藉由戲劇遊戲幫助幼兒合理表達生氣情緒的行為表現，並學習理解情緒起因，進而學習讓自己不生氣的方法。律動〈我不愛生氣〉，從輕鬆有趣的歌詞認識生氣情緒，並學習到歌唱跳舞也是一種調節情緒的方式。</p> <p>五、學習調節生氣情緒的方法—當幼兒生氣時協助調節情緒，並非棄之不管，而是學習抒發。抒發方式經由故事、歌唱、做喜歡的事情、運動、跳舞、撕貼畫、氣球遊戲等活動幫助家長認識調節負面情緒的方式，重視幼兒的情緒需求，並學習抒發情緒的管道。親子共同調節情緒。</p> <p>六、有獎徵答：提供家長分享跟提問，並且將本次親職講座使用造型氣球做為獎品給家長與寶貝帶回家進行情緒調節。</p> <p>七、情緒繪本分享—整理園內情緒教育資源繪本，展示在幼兒園閱覽室，提供家長、幼生、老師可以自行運用。</p>						
效益評估：						
<p>歷程評估方面，就方案之設計上貼近當前家長的教養需求與幼兒園學習。情緒是跟著一個人一輩子的能力，可以認識情緒、調整情緒，並且有效的紓發情緒需要長時間的練習。本次的親子講座從閱讀出發，讓家長跟孩子一起討論情緒的感覺、了解情緒發生時同一事件有不同的想法，不同的人的情緒反應、強度、時間也有所不同，最後帶入如何調節以及親子共同學習如何正面面對情緒讓家長收穫良多。在活動的過程中透過影片撥放、實例分享、繪本親子共讀示範、分組情緒對談互動、親子實際操作工作坊等執行方法，符合計畫的規劃也有實際的效益。</p> <p>結果評估方面，參與的人數與對象符合規畫的目標，幼兒園家長與幼生、社區民眾參與率超過預期(計畫申請 60 人，實際參與為 65 人)，家長也期待下一次的親職講座實施。</p>						
檢討與建議：						
<p>本次活動的內容過於充實，所以講師準備的調節方法有 12 種只進行了 9 種。將活動結束後的材料部分納入幼兒園的學習區課程，讓老師、家長、幼生的學習跟經驗可以延續是很好的方法，收穫良多。</p>						
其他：照片詳如下成果相片						

臺南市陽明國小附幼 111 學年度教保服務機構親職教育

有獎徵答-親子組合領取獎品合照	講師以戲劇遊戲鼓勵家長與幼生一起練習情緒表達
情緒繪本與故事，協助認識、調節情緒	音樂律動遊戲與情緒表達/調節實作
情緒撕貼畫分享與情緒調節氣球運用	親子情緒繪本共讀

備註：請將成果報告表上傳至 <http://163.26.86.121:5000/sharing/seVMARCKP>